

臺北市青少年發展暨家庭教育中心 函

地址：臺北市中正區仁愛路一段17號
承辦人：黃右翔
電話：02-23514078轉1615
傳真：02-25418752
電子信箱：q98442@gov.taipei

受文者：臺北市立萬芳高級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3月5日
發文字號：北市青家字第1133000901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本中心113年度家庭教育諮詢專線志工培訓簡章1份
(30643520_1133000901_1_ATTACH1.pdf)

主旨：檢送本中心113年度家庭教育諮詢專線志工培訓簡章（以下稱培訓簡章）1份，請惠予協助公告，請查照。

說明：

一、為協助臺北市民家庭教育及相關問題之電話諮詢，本中心招募具服務熱忱且對家庭教育諮詢專線工作有興趣之人士辦理培訓。

二、旨揭培訓簡章簡述如下：

（一）培訓對象：年滿20歲、具有高中（職）以上學歷，且對家庭教育或諮詢輔導有興趣之人士。

（二）培訓期程：

1、課程研習：

（1）含數位課程6小時和實體課程21小時。

（2）課程研習結束後，依據出席率和測驗成績評分。

2、實作實習與面談：課程研習合格者，先進行見習2次及接線演練1次，再進行面談考核。

3、公告結果：錄取結果將公告於本中心官網。

萬芳高中 1130305



PPAA1136002523

(三)授證：經考核合格者，授證及核發志工志願服務紀錄冊，並開始值班服務。

(四)經考核授證為本中心諮詢專線志工者，需能每月至少6小時至4128185家庭教育諮詢專線值班，並能配合辦理不定期週末及假日家庭教育推廣活動。

(五)請於113年3月29日（星期五）下午5點前完成報名，報名方式如下：（以下擇一方式）

1、現場報名：將報名表親自送至本中心家庭教育組。

2、郵寄報名：將報名表寄送至本中心家庭教育組。

3、電子郵件報名：傳送至承辦人q98442@gov. taipei信箱。

(六)如以郵寄或電子郵件報名者，請加註『報名諮詢專線志工培訓』，並來電確認是否收件（02-23514078轉1615黃先生），確保完成報名手續。

三、本培訓簡章，已刊載於本中心網站（<https://ydfc.gov.taipei/>）「家庭教育課程活動」，請上網參閱。

正本：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私立各級學校（含附設國立中小學）、公私立大專院校（稻江科技暨管理學院(已停用)、蘭陽技術學院(已停用)、中州學校財團法人中州科技大學(已停用)除外）、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社區大學

副本：

